

关于下达火电灵活性改造试点项目的通知

国家能源局综合司文件

国能综电力[2016]397号

国家能源局综合司关于下达 火电灵活性改造试点项目的通知

资讯·新能源网

china-nengyuan.com

黑龙江、吉林、辽宁、河北、内蒙古、广西、甘肃省（自治区）发展改革委（能源局），国家电网公司、南方电网公司，华能、大唐、华电、国电、国电投集团公司，神华集团、国投公司，铁法煤业，电力规划设计总院：

为加快能源技术创新，挖掘燃煤机组调峰潜力，提升我国火电运行灵活性，全面提高系统调峰和新能源消纳能力，在各地方和发电集团报来建议试点项目基础上，经电规总院比选，综合考虑项目业主、所在地区、机组类型、机组容量等因素，确定丹东电厂等16个项目为提升火电灵活性改造试点项目（详见附件）。

请项目业主和有关省区加强试点项目组织协调和监督管理，确保项目实施进度、质量和改造效果。电规总院要对项目单位积极提供技术支持，并具体负责验收总结工作。项目实施过程中，有关重大问题及时向国家能源局电力司报告。

联系人：薄煜 68555070（电话）68555073（传真）

杨旻 68555068（电话）

附件：[提升火电灵活性改造试点项目清单](#)

国家能源局综合司

2016年6月28日

原文地址：<http://www.china-nengyuan.com/news/95397.html>